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0〕27号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关于建立健全推进基层党建工作长效机制 巩固和拓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的 实施办法

按照《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关于建立健全推进高校基层党建工作长效机制巩固和拓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制定如下实施办法。

一、坚持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学校党委中心组和各党总支、基层党委中心组每学期都要有计划安排集中学习研讨，把科学发展观作为主要内容，推动学习型领导班子建设。

二、完善党员学习日制度。各基层党组织要结合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完善集中学习制度，按照学校有关党员集中学习文件的要求，保证学习时间，改进学习形式，充实学习内容，保障学习效果。

三、建立各级党组织负责人上党课制度。党委书记每年为基层党组织负责人上一次党课；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给分管、联系的系（部）、部门的党员上一次党课；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每年至少为本单位党员作一次党性辅导。

四、完善党组织负责人培训制度。围绕实施中共中央《2009-201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充分发挥党校作用，每年至少举办一期各党总支、基层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班，一般不少于 24 学时。

五、建立发展党员“四全程”制度。建立健全发展党员全程公开、全程记实、全程审核、全程问责制度。坚持和完善“两推一公示”制度，充分发挥团组织的“推优”作用，加强专兼职组织员队伍建设，在推进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中不断完善党员发展质量保障体系。

六、完善老党员和困难党员救助制度。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特别要做好帮扶关心老党员、困难党员工作。坚持各级党员领导干部重大节日走访慰问老党员和困难党员制度，把党内关怀帮扶机制落到实处。

七、完善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管理制度。加强对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的管理，着力建立健全流动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制度。切实做好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准确掌握党员去向，确保每一个党员都能及时编入党组织。

八、坚持完善党员党性定期分析评议制度。每年“七一”前后，组织党员过“政治生日”，举行重温入党誓词等活动，不断增强党员意识。开好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以作风

状况为重点进行党性分析，坚持和完善民主评议党员、处置不合格党员制度。

九、广泛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在全校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争做科教兴鲁先锋活动，指导基层党组织切实履行职责，共产党员立足本职岗位争创一流业绩。深化和完善党员公开承诺、无职党员设岗定责，制订对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和激励政策。

十、建立教工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结对共建”制度。教工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要积极开展“结对共建”活动，架起面对面、点对点的沟通桥梁，形成教工党建带学生党建、学生党建促教工党建的良性互动。充分发挥教工党员的教书育人作用，提倡离退休教工党员担任学生党支部指导员，构建新时期和谐师生关系和良好育人氛围。

十一、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着力扩大覆盖面。适应学校组织结构、管理模式、学科设置、办学方式的新变化，在按系（部）设立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的同时，积极探索以学科组、课题组、创新团队为基础和在学生公寓、学生社区、学生社团组织中设立党组织，逐步形成与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基层实体相对应的科学化的党组织设置方式。

十二、健全党组织和党员联系服务师生制度。完善学校党员干部、党员教师与困难学生结对帮扶、领导干部接访走访、党员志愿服务等制度。建立公开承诺办实事制度，各级党组织每年年初确定为师生员工办实事办好事，通过适当形式向师生员工公开承诺并抓好落实，让师生员工长期得到实

惠。校级党员领导干部每学期至少到系（部）进行两次调研，了解情况，帮助基层研究解决问题。继续坚持和完善各级领导干部接待日制度，拓宽和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

十三、健全基层党组织正常运转的保障机制。着眼强化党的基层组织功能，党建经费列入学校行政事业费预算，每年拿出一定数额，用于开展党组织活动，建立党员教育基地和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健全稳定规范的基层党组织正常运转的保障机制。在党费使用中，向基层倾斜，使有限的党费发挥最大的作用。

十四、扎实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全面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基层民主建设实施纲要》，大力推进党务校务公开，建立健全党内校内重大事务咨询制度，建立党员意愿表达机制。逐步推行党总支、基层党委和直属党支部班子成员由党员和教工推荐、党组织考察后，由党员大会直接选举产生。

十五、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工作信息化建设。健全党内信息管理系统，充分发挥数据库的咨询和信息职能，不断提高我校党组织管理的科学化水平。积极推进网上接转党员组织关系，加强党建工作的现代化建设。充分利用校园网探索开展网络党建的新路子，丰富基层党组织活动内容、创新基层党组织活动方式。

十六、完善促进科学发展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健全考核评价体系，改进考核办法，把考核结果作为干部使用管理、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充分发挥考核的导向作用。

十七、完善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建立学校党委和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党建工作制度，完善“抓书记、书记抓”的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学校党委、党总支、基层党委和直属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情况专项述职制度。健全完善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建立基层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学校党委每年年底向省委高校工委、济宁市委书面报告一次基层党建工作情况，向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全面通报一次党建工作情况。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数量足的党务干部队伍，落实好党务干部政治、经济待遇。巩固完善“用责任制管责任人，用责任人带一班人”的工作格局。

各党总支、基层党委和直属党支部要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建立长效机制，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0年9月13日

主题词：党建工作 长效机制 科学发展观 办法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0年9月13日印发

(共印30份)